

文化产业整体向好 文化市场繁荣发展

——灞桥区 2023 年文化产业发展情况简析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的精神，灞桥区认真贯彻落实各项决策部署，推动文化消费需求释放。灞桥区作为西安市老城区，文化底蕴深厚，发展文化产业有利于优化经济结构、促进社会进步、满足人民精神文化需求。因此区统计局对我区文化产业发展情况进行调研，结合五经普数据，摸排文化产业企业情况。

一、文化产业发展现状

根据五经普信息统计，截止 2023 年底，全区文化产业单位共 2377 家，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8.01 亿元。其中，一套表文化产业企业 58 家，实现营业收入 28.81 亿元；非一套表文化产业单位 2319 家，实现营业收入 19.2 亿元。区属文化产业单位共 745 家，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7.95 亿元。其中，一套表文化产业企业 11 家，实现营业收入 2.67 亿元；非一套表文化产业单位 734 家，实现营业收入 5.28 亿元。

二、区属文化产业分布情况

（一）分行业文化产业结构。

文化产业单位涉及三大领域，分别是文化制造业、文化批零售业和文化服务业。根据最新《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将文化及相关产业划分为三层，包括 9 个大类，

43 个中类，146 个小类。区属文化产业主要以文化服务业为主，共 605 家，占比 81.2%；文化批零售业 93 家，占比 12.5%；文化制造业 47 家，占比 6.3%。从行业看，9 个行业大类中，主要为创意设计服务和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分别占比 41.2%、27.4%。

区属文化产业单位结构情况

	合计		文化制造业		文化批零售业		文化服务业	
	单位数 (个)	占比 (%)	单位数 (个)	占比 (%)	单位数 (个)	占比 (%)	单位数 (个)	占比 (%)
文化及相关产业	745	100	47	100	93	100	605	100
新闻信息服务	21	2.8	-	-	-	-	21	3.5
内容创作生产	105	14.1	16	34.0	-	-	89	14.7
创意设计服务	249	33.4	-	-	-	-	249	41.2
文化传播渠道	32	4.3	-	-	24	25.8	8	1.3
文化投资运营	3	0.4	-	-	-	-	3	0.5
文化娱乐休闲服务	69	9.3	-	-	-	-	69	11.4
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	190	25.5	24	51.1	-	-	166	27.4
文化装备生产	13	1.7	6	12.8	7	7.5	-	-
文化消费终端生产	63	8.5	1	2.1	62	66.7	-	-

（二）分街办文化产业分布情况。

从文化及相关产业单位分布区域看，纺织城、席王街办由于地理位置优势，合计拥有超过一半的文化产业单位，分别占比 27.1%、32.5%；红旗、洪庆、狄寨街办文化产业单位数量分布较为均匀，均占比 10%以上；十里铺、灞桥街办由于辖区面积的改变，文化产业单位数量较少。

区属文化产业单位分街办情况

地 区	单位数 (个)	占 比 (%)	单位规模及入库企业情况
纺织城	202	27.1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40 家，占比 19.8%； 在库企业数量 5 家。
十里铺	1	0.01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1 家，占比 100%；在 库企业数量 0 家。
红 旗	99	13.3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16 家，占比 16.2%； 在库企业数量 0 家。
席 王	242	32.5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47 家，占比 19.8%； 在库企业数量 5 家。
洪 庆	93	12.5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16 家，占比 17.2%； 在库企业数量 0 家。
狄 寨	94	12.6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23 家，占比 25%；在 库企业数量 2 家。
灞 桥	14	1.9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4 家，占比 28.6%； 在库企业数量 0 家。
全 区	745	100	全年营收超 100 万企业 147 家，占比 28.6%； 在库企业数量 12 家。

三、存在的问题

（一）“五上”企业在库数量较少，经营状况不稳。目前文化产业企业在库数量仅 12 家，包括 11 家文化服务业，1

家文化批零售业，1家企业因营收未达标，预计于年底退库。我区“五上”文化产业企业主要以民营企业为主，部分企业受经济环境及市场环境影响较大，呈现下降趋势。

（二）文化产业结构发展不均衡。我区文化产业单位主要集中在创意设计服务、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服务，主要行业小类以广告设计、文化艺术培训居多，传统行业占比较大。文化投资运营、文化装备生产、新闻信息服务、文化传播渠道占比相加不足10%。行业类别较为集中，未能形成多样化的文化产业的发展趋势。

（三）文化产业企业总体规模较小，不具有优势。我区文化产业2023年全年营收在100万以上的企业仅147家（含规上），占比19.7%；全年营收50-100万的企业89家，占比11.9%；全年营收50万以下的企业509家，占比68.3%。由此可见，文化产业企业整体以小企业为主，营业收入较低，大多企业不具有规范性。

四、意见和建议

（一）深入摸排企业情况，建立企业“白名单”。重点关注“五上”企业，加强调研走访，增加与企业的互动、联系，及时了解企业运营状况、难点及痛点，借助市场资源，合理化帮助企业宣传、推广，提高企业的知名度；以五经普为契机，挖掘合规企业以及具有发展潜力的企业，作为重点培养目标，建立企业“白名单”以及定期对接机制，积极推

进纳统入库。

（二）加快文化新业态企业培育，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加强对文化新领域、新业态的挖掘和培育，推动文化产业集群的发展，加快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加快打造文化产业领域新场景、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激发市场活力，改造提升传统文化业态，增强优质文化产品供给能力。

（三）立足区域文化产业发展优势，加强主体联动效应。

立足生态资源优势，依靠白鹿原、灞河等优质生态资源，打造旅游休闲、观光旅游业，推动文旅产业相融合；借助市政府2016年重点工程“白鹿仓”，打造高品质的民俗文化项目，以民俗文化展示为基调，利用景区特色直播、网红推荐、图文打卡推文等方式增加知名度，吸引客流量，带动辖区经济，形成新的消费热点；依托半坡国际艺术区，举办各种艺术展览，大力发展艺术交流、文化创意等产业，形成城东文化创意产业聚集区。